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1年8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8月19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

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梅卫平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没有监事委托其他监事代为出席或缺席会议。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投向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经营活动，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财务费用，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

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综上，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综上，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6,5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资金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且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因此，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
3.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4.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核查意见。
5.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8 月 25 日